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在公司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2022年6月29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亲议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王文清、林超、雷云、许萍、朱炎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的安排一致，此次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60.48万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984.83万元，共计2,245.31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授权事项，规范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流程，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授权事项范围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试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根据《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细化了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进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董事会同意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完善了企业收入分配调控机制，规范了企业工资总额管理。董事会同意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可以促进企业提升业绩和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制定《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相关事项的鉴证报告；
- 4、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4日